

邀约上千城里人到乡村认购果树

向家村脱贫致富路上摸出新路子

本报讯 5月5日,距离隆回县城40余公里的向家村热闹非凡,来自长沙和隆回县城的1147人不约而同开车来到这里认购果树。

这个昔日的贫困村为何能吸引如此多城里人前来投资认购果树呢?想出这个主意的人是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向家村村委会主任向长江。在向家村土生土长的向长江是湖南华兴公司的董事长,2014年,他响应政府“千企联村”的号召和老家父老乡亲的强烈要求,回村担任村主任,带领大家脱贫攻坚。2016年,有着95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向家村在他的带领下在隆回县率先脱贫。迄今为止,华兴公司在向家村先后投入资金达6600余万元,将9.5公里通村公路由原来的3.5米拓宽到6米,并全部改为油砂路;修建了8个水塔,让全体村民用上了自来水;新修高标准水渠8公里,确保所有农田旱涝保收;村里成立的两个专业合作社让所有贫困户可以分享红利;村里82人进了华兴公司就业,确保82户脱贫。走进如今的向家村,仿佛走进了一个环境优美的花园。

为了巩固脱贫成果,把向家村建成远近闻名的美丽乡村,向长江认为一定要发展集体经济,村民方可长久受益。几年前,村里种了1300亩油茶林,可是由于气候和土壤原因,油茶林一直不见挂果。去年,他带领村两委到山东泰安、江西考察,又咨询农学专家,最后决定把村里的农场改造成三个果园。今年三月,他从山东、江西引进优质板栗树、樱桃树苗木,在村里栽种板栗320亩、樱桃50亩。

“村里种板栗有传统,有基础,现在还有100多年前的板栗树,这里的板栗淀粉含量高,好吃。”村支书刘振等人本想让本地人来承包果园,可是,由于板栗和樱桃前三年产出小,果园一年还要投入20万元的人工工资,村民担心风险,都不敢接招。最后向长江想起了众筹的方式,“我们把果树编好号,在园里安装摄像头,认购一棵板栗树一年只要花100元,认购一颗樱桃树一年只花150元,一次性认购10年的股权,认购人自己通过手机就可以远程

看到村民打理果树的场景。前三年也许赚不到钱,但是第四年板栗树、樱桃树长大投产了,可以把前三年的所有投入都拿回来。”向长江承诺:“如果认购的板栗树不挂果,可以帮你换。你想退出,随时都可以。”

村里通过各种渠道发出认购果树的邀约后,在社会上引起了巨大反响。当天有1147人签约认购了1693颗板栗树和1374颗樱桃树。来自四川的谢东宁如今落户隆回县城,当天他一家就认购了6颗板栗树、2颗樱桃树,家住岩口镇的黄小勇也认购了8颗板栗树。谢东宁带妻子和女儿参观了果园后,高兴地说:“我们全家都喜欢吃板栗和樱桃,现在自己认购了8颗树后,不但可以吃到原生态的东西,还可以赚点小钱。”村里准备把众筹的400余万元的利息用来聘请村民打理果园,本金用来发展乡村旅游,让向家村变得更美好。

(记者 宁煜 通讯员 易丰贤)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

增强国防观念 激发爱国热情

本报讯 “强大的国防和军队建设,为中华民族实现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性飞跃提供了有力支撑。”5月4日,邵阳军分区司令员王如兵在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专题国防教育讲座时说。

王如兵从新中国建国以来进行的抗美援朝战争等历次战事讲起,将大家的思绪带回战争年代。

“这是一堂鼓舞人心的课,听后受益匪浅,深受教育,进一步开拓了食品药品监督系统工作人员的国防视野,强化了干部职工的国防观念和国防意识。”听完讲座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表示,要进一步增强爱国意识,提升国防观念,强化岗位奉献和为民服务意识,坚定维护祖国统一的信念。

(马剑敏 夏泽彪)

因户施策提升脱贫能力

本报讯 5月4日,副市长蒋志刚到隆回县滩头镇坦联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走访贫困群众。

坦联村是蒋志刚的扶贫联系村,由车槽、坦塘、下桥、元山四个自然村合并而成,目前,该村还有未脱贫人口118户424人,2018年计划预脱贫45户171人。

蒋志刚认真听取驻村帮扶工

作队的情况汇报,详细了解村里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等情况。他要求,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完成脱贫攻坚任务;要精准识别,因户施策,提高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能力。蒋志刚还走访了黄桂妹、颜庚莲等贫困群众,鼓励他们积极发展生产,争取早日脱贫。(袁枫 陈智宇)

全国电梯职业教育峰会在邵举行

本报讯 5月5日,全国电梯职业教育峰会在邵阳职院举行。中国电梯协会、全国电梯职教联盟、省市相关部门和单位、行业协会以及省内外电梯专业学校,迅达等电梯企业的相关负责同志汇聚一堂,共商电梯人才培养大计,共谋电梯行业发展前景。

当天的峰会秉承“产教融合、高效协同”这一主题,电梯行业及电梯职教领域的专家、学者纷纷走上讲台,围绕“电梯行业发展前

景”“电梯行业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电梯专业教师师资培养”“电梯教育管理模式”等举行了高峰论坛。

当天,邵阳职院还与通力电梯、蒂森电梯、富士电梯等企业进行了校企合作签约,邵阳职院电梯工程学院、迅达华中培训基地、湖南电梯作业人员培训考试基地也一并并在邵阳职院新落成并投入使用的中瑞合作电梯实训基地揭牌。

(李超 徐一雄 刘美丽)

(上接一版①)

若进入全国总决赛,还需在省科技管理部门推荐时获得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入库登记。

报名团队组参赛需满足以下4项条件:2018年6月15日前团队组主要成员均未在国内注册成立企业;核心团队不少于3人;创业团队拥有科技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参赛项目的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归属参赛团队,与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无产权纠纷。

凡满足以上条件且有意参赛的企业和团队,于6月15日前,登

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cxcyds.com)和湖南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http://www.smeh.cn)统一注册报名后,方可参赛。

据悉,邵阳赛区5月1日至6月15日为大赛报名阶段,6月份初赛、7月份决赛,8月份推荐获奖企业赴省决赛,9至11月为国赛阶段。大赛统一使用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报名系统报名、统一使用《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马娟 邓朝晖)



5月5日,城步苗族自治县西岩镇机关幼儿园的老师用传统方法给小朋友称体重。当天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立夏”,我国有绘彩蛋、称体重等传统民俗。西岩镇机关幼儿园通过开展上述民俗活动,孩子们对“立夏”节气有了更生动的认识。

严钦龙 周元权 摄影报道

(上接一版②)

6.越权行文不发文。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经市委、市政府授权,可以向下级党委、政府发文。其他部门和单位不得向下级党委、政府发布指令性文件或在公文中向下级党委、政府提出指令性要求,不得要求下级党委、政府行文、转发其制发的文件。涉及多个部门职权范围内的事务,部门之间未协商一致的,不得各自向下行文。部门内设机构除办公室根据授权可以对外正式行文外,其他内设机构不得对外正式行文。临时机构一般不对外行文。

7.减少联合发文。属于市委、市政府各自职权范围内的工作,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单独行文,不得联合行文。属于部门各自职权范围内的工作,以部门名义单独行文,不得联合行文;因工作需要确需联合行文的,应当控制联署单位数量。

8.严控事务性发文。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减少审批类文件。严格控制表彰奖励类文件。政策性文件的贯彻落实,部门可以根据法定职责确定的,一般不再印发责任分工文件。除市委、市政府决定的会议活动需由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发布通知外,各部门的会议活动,一律不以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通知。小型座谈会、协调会,可以采取电话、短信、电子邮件、政务内网会议通知与报名系统等形式通知的,不印发纸质文件。干部任免、议事协调机构的调整等事宜,一般应合并发文。

邵阳市全市性工作会议管理办法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精神,加强全市性工作会议管理,经市委、市人民政府同意,市委办公室、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4年8月出台了邵阳市全市性工作会议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精简会议,提高会议质量和效果,根据中央、省和市有关精简会议的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中所称全市性工作会议是指市委和市政府召开的,或者工作部门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召开的,要求县市区和市直机关负责同志参加的会议。本办法中所指全市性工作会议不包括按照法定程序召开的市人大和市政协全体大会。

第三条 坚持精简原则,进一步做好全市性工作会议的统筹协调工作,减少会议数量,提高会议质量。坚持高效节约原则,开短会、讲短话,提高会议效率,节约会议成本。坚持方便基层原则,合理安排会议时间,可以召开电视电话会议的,尽可能召开电视电话会议,能合并召开的一律合并召开。

第四条 严格控制会议经费,严禁摊派、转嫁、套取会议经费。会

议经费按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章 会议审批及承办

第五条 全市性工作会议由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统筹安排,相关部门配合承办。

第六条 市委召开的全市性工作会议,经市委常委会议批准或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同意后,由市委办公室为主承办。

第七条 市政府召开的全市性工作会议,经市政府常务会议批准或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同意后,由市政府办公室为主承办。

第八条 非市委办公室和市政府办公室承办,但有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参加并讲话的会议,市委办公室或市政府办公室可予以指导、协调。

第九条 市直工作部门以“全市XX工作会议”名义召开的会议,应在每年11月底前,将下一年度的全市性工作会议计划送市委办公室和市政府办公室,报市委常委会或市政府常务会议批准。此类会议原则上参照省委、省政府做法,不得随意新增。年度会议计划应包括会议名称、召开理由、主要内容、参加人员等。会议由相关工作部门承办。

第十条 各工作部门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作为议事协调机

构一般不得召开全市性工作会议,特殊情况确需召开的,须经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同意后,按程序审批、备案。会议由其办公室或相应的工作部门承办。

第十一条 没有列入计划,但因工作需要,临时召开全市性工作会议的,须经市委常委会或者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同意。

第十二条 各类全市性工作会议均要压缩会期,减少参会人员,严格控制工作人员数量。相关会议可以合并召开的,尽量合并召开。

第十三条 凡需市委、市政府领导出席的大会,除综合性大会外,专项工作会议一般按“谁分管、谁联系、谁出席”的原则安排出席领导。与工作无关、影响不大或可参加可不参加的单位,不列入参会人员。

第十四条 各部门召开的全市性工作会议一般只开到县市区级,会期不超过1天,人数控制在60人以内。需要由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区长参加的会议,分别由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按程序报市委书记、市长批准。

第三章 会议纪律

第十五条 市委和市政府召开的重要会议,凡是明确规定参会对象的,原则上不准请假。因参加

上级会议、活动或者身体健康原因等特殊原因需请假的,要将书面请假报告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由市委秘书长、市政府秘书长阅批。相关部门承办或组织召开的会议,参会人员向会议主持人请假。

第十六条 凡是会议通知明确规定报到时间地点的,要按规定要求报到。对于不请假、不按要求参会的,或未经同意擅自安排他人替代的,由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调查处理,并通报相关情况。

第十七条 参会人员要严格遵守参会纪律,自觉维护会场秩序,不得在会场内随意走动、交头接耳、接打电话。严禁在会场抽烟、随意离开会场,做与会议无关的事情。

第十八条 对违反会议规定的单位或个人,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要及时向市委、市政府领导报告,作为年度绩效考核和文明单位评比的重要依据。

第四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负责解释。凡与本办法相冲突的规定,不再执行。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